臺南市楠西區楠西國小學生選修本土語言意願調查表 (新生版) 111.03.14

親愛的家長：

您好！「多學會一種語言，就為生命多開一扇窗。」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：「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，應就閩南語、閩東語、客家語、原住民族語、新住民語等語文任選一種修習，並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言為原則，請和貴子弟討論後填寫下表，作為學校規劃辦理111學年度本土語言課程之參考，謝謝您的協助。並祝福您 闔府安康！

教務處 敬上

●填表說明：

一、本表係作為學校開設本土語言選修課程之依據，請家長務必詳細填寫。

二、**修習期間為一學年**，選習之語言類別，應持續一年方得更換，上學期和下學期不可以更換。

三、依據教育部「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」，取得族語認證可以升

學加分或入學優待，請原住民學生以父母或家長之該族語言為優先考量，做適切選

擇。

四、學生學期成績，以所選修本土語言成績作計算。

五、學校開課時，可能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界限，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，實施跑

班式協同教學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 |
| 家長使用的母語 | 父親( ) 母親( ) 爺爺奶奶( ) |
| 學生選修類別  **限**  **選**  **一**  **種** | □閩南語 |
| □閩東語 |
| □客家語：□四縣腔□海陸腔□大埔腔□詔安腔 |
| □新住民語: □越南語 □印尼語 □泰語 □柬埔寨語  □緬甸語 □馬來語 □菲律賓語 |
| □原住民族語:□阿美語 □排灣語 □其他族語( ) |
| □台灣手語  ( )能理解手語表達意義 ( )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  ( )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並進行溝通 ( )完全不會 |
| 學生程度 | □能聽 □能聽、說 □能聽、說、讀 □完全不會 |
| ●家長簽章 |  |